

永安市农业局文件

永安市农业局 201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下文简称《条例》）和永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2015 年永安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》（永政办发明电〔2015〕12 号）的要求，特向社会公开 2015 年度农业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全文包括概述、信息主动公开情况、信息公开的形式、信息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、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、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。电子版可在市政府门户网下载。如对本报

告有疑问，请联系：永安市农业局办公室，联系电话 0598 - 3833288。

一、概述

根据本单位工作实际，结合《条例》、《办法》和《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》精神，对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总结。内容包括：本单位和所属相关单位年度工作基本情况，主要亮点和成效；2015年政府信息公开主要任务落实情况；公开制度建设情况，工作组织、机构、人员情况，工作经费投入情况；公开渠道建设和利用情况等内容。通过多种形式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各类政府信息，保障了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行使知情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2015年农业局农办机构改革后，我局认真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全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架构体系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设在农业局办公室，并指定专人负责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局办公室为信息公开主管单位，各业务科室、所站单位负责配合做好各部门的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二）规范信息公开工作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，积极组织参加市府办举办的政府信息公开业务知识培训班，通过业务培训规范信息公开。在信息公开过程中，强化保密审查，提

高主动公开的时效性，并及时研究解决实施中遇到的具体问题，进一步深化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三）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方面工作。根据任务分解表，我局要认真做好涉及推进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公开工作：认真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各项措施，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。全市现有省级可追溯企业（合作社）15家；建设农资监管平台，全市有46家经营单位纳入平台监管。农业标准化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，做好全市农产品“三品一标”认证工作。强化重大疫病防控。有效落实强制免疫、疫情监测、检疫监管和应急管理等措施。农产品安全典型案件信息公开工作：2015年度及时公开农产品“三品一标”认证工作，及时公告国家新规定的禁用农药、化肥等农业投入品等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（一）本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。2015年度我局主动公开信息数61条。历年累计公开信息221条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。

- 1、机构设置、主要职能、办事程序和办事指南；
- 2、本局制定出台的规范性文件
- 3、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项目、依据、标准；
- 4、行政许可的事项、依据、条件、数量、程序、期限以及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；
- 5、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预案；

6、农业行政处罚、行政复议、行政执法检查、行政强制措施等具体行政行为情况；

7、部门应主动公开的其他信息。

（三）信息公开的形式。

我局信息公开工作主要通过市政府信息公开系统公开，局网站福建永安农业信息网网站公开与公示。

（四）开展政策解读工作情况。

我局主要政策解读工作方面是“三农”惠民政策。截至目前，暂未有群众提出需解读政策条款。

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（一）受理申请的数量。截至 2015 年底，农业局累计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 0 条。

（二）受理办理情况：2015 年度，农业局未办理依申请信息公开事项。

（三）“不予公开”的政府信息涉及方面及不予公开原因：2015 年度，农业局未收到“不予公开”的政府信息申请事项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5 年度我局信息公开暂不存在收费及减免情况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2015 年度，我局未发生信息公开事项的行政复议申请、申诉和行政诉讼案件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。

2015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需进一步夯实工作基础。目前，全局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为兼职人员，容易造成工作脱节。二是需进一步深化公开内容，进一步优化公开形式，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有效性、便民性。三是需进一步健全完善长效工作机制，工作考核和监督评议等工作有待加强。

（二）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

2016年将不断完善各项信息公开制度，建立健全长效工作机制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到位、责任到位。不断优化信息公开渠道，进一步丰富公开形式，不断拓展信息公开层面。重点推进社会公众关注度高的信息公开。

七、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

（一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：无

（二）附表：永安市农业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计报表

附表：

永安市农业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计报表

指标名称	计量单位	2015年	历年累计
主动公开文件数	条	61	221
其中：1. 政府网站公开数	条	61	221
2. 政府公报公开数	条	0	0
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	条	0	0
其中：1. 当面申请数	条	0	0
2. 网上申请数	条	0	0
3. 信函、传真申请数	条	0	0
对申请的答复总数	条	0	0
其中：1. 同意公开答复数	条	0	0
2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条	0	0
3. 不予公开答复数	条	0	0
4. 其他类型答复数	条	0	0